

聊城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文件

聊行审投资〔2024〕25号

关于聊城市城南供水有限公司(凤凰水厂项目) 取水准予水行政许可决定书

聊城市城南供水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聊城市城南供水有限公司(凤凰水厂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及有关材料收悉。经专家论证出具审查意见,本机关同意该意见,根据《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国务院460号令)、《取水许可管理办法》(水利部第34号令)和《山东省水资源条例》等规定,决定准予许可。

一、同意项目取水水源为经谭庄水库调蓄的黄河水,凤凰水厂处理后通过公共供水管网向东昌府区及8个镇、开发区、高新

区 2 个区全区、度假区湖西街道部分城区居民生活和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生活供水。规划水平年（2025 年）自谭庄水库年取水量为 1816.8 万 m³，相应至位山引黄闸处年取水量为 2065.01 万 m³。

二、你单位应加强取用水管理，在工程设计、建设和运行过程中落实各项水资源节约、保护及管理措施，保障供水水质和区域供水安全，并制订特殊情况下应急供水预案。取水如对其他第三方合法权益产生影响，你单位应按照有关规定予以补偿。

三、度假区农业农村局负责本项目取用水日常监督管理工作。你单位应当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本许可决定取用水，安装符合国家技术标准的取水计量设施，积极配合监管单位管理。

四、本项目取水工程或设施建成并试运行 30 日后，你单位应向本机关申请验收，并报送取水工程或设施试运行情况等相关材料。经验收合格，本机关将核发本项目取水许可证。

五、在发生重大旱情或因自然原因导致水资源不能满足本地区正常供水、水源地水功能区水质恶化以及其他需要限制取水的特殊情况时，项目应服从水行政主管部门的调度管理。

六、自取水许可申请批准之日起 3 年内，取水工程或者设施

未开工建设，本行政许可决定书自行失效。若本工程取水水源、取水量、取水用途、取水地点等取水事项有较大变更的，应重新申请取水。

附件：聊城市城南供水有限公司（凤凰水厂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专家评审意见



政府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主题词：项目 建设方案 决定

抄送：聊城市水利局、度假区农业农村局

聊城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年4月24日 印发

聊城市城南供水有限公司（凤凰水厂项目）

水资源论证报告书专家评审意见

2024年4月9日，聊城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在聊城组织召开评审会，对聊城市城南供水有限公司报送的《聊城市城南供水有限公司（凤凰水厂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进行了评审，参加会议的有聊城市水利局、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农业农村局（监管单位）、聊城市城南供水有限公司（建设单位）、聊城市水利勘测设计院（编制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和评审专家。会议成立了专家组（名单附后），听取了编制单位聊城市水利勘测设计院关于报告的情况的汇报，提出了修改意见。修改完善后，经专家复核，提出如下审查意见：

一、《报告》对建设项目所在区域水资源概况及其开发利用情况、建设项目用水合理性、节水评价、取水水源可靠性与可行性、取退水影响等进行了分析论证，基本符合《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导则》(GB/T35580-2017)的要求。

二、《报告》对建设项目现状用水情况、用水工艺、用水过程和节水潜力进行了分析，对规划水平年(2025年)用水需求进行了预测。规划水平年由本项目承担的生活用水量为1654.74万m³，项目用水基本合理。

三、《报告》按照《规划和建设项目节水评价技术要求》(办节约[2019]206号)、《山东省节水型社会建设技术标准》等相关要求,对建设项目规划水平年节水水平和节水潜力进行了分析评价,确定相应城市生活综合用水定额120.0L/(人.d)、农村居民生活用水定额65L/(人.d)、水厂产水率99%、管网漏损率8%等有关指标。提出的项目主要用水控制性指标较为合理,节约用水管理措施可行,节水水平符合有关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四、《报告》确定项目取水水源为经谭庄水库调蓄的黄河水,经凤凰水厂处理后通过公共供水管网向东昌府区城区及8个镇、开发区、高新区2个区全区、度假区湖西街道部分城区的居民生活和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职工生活供水。《报告》对谭庄水库来水、用水进行了分析,采用典型年法进行了供水调节计算,结果表明:规划水平年自谭庄水库年取水量为1816.80万 m^3 ,相应至位山引黄闸处年取水量为2065.01万 m^3 。项目取水符合聊城市黄河水指标控制要求,方案可行。

五、《报告》根据水质检测报告,对谭庄水库原水水质进行了分析,表明该水源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III类水标准,满足项目水源水质要求。

六、《报告》提出项目退水包括水厂自身退水和供水范围内用水户的间接退水。其中,水厂自身退水经处理后外运至污水处理厂;供水范围内城镇居民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农村污水采取集中处理的处置方式。规划水平年2025年退水

量为1192.91万m³，其中水厂自身退水量为4.42万m³，供水范围内间接退水量为1188.49万m³。

七、《报告》对项目的取水和退水影响进行了分析，提出的水资源节约、保护、管理措施基本可行。

八、项目单位应按照《山东省水资源条例》等规定，及时安装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节水、计量及传输设施，取水量信息主动接入国家水资源管理信息系统。及时向负责日常监管的水行政主管部门报告实际取用水情况，按时足额缴纳水资源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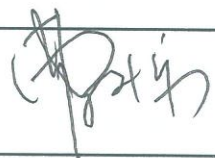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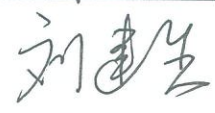


综上，专家组认为《报告》编制符合相关要求，同意通过评审，建议按程序报批。

专家组组长：



2024年4月20日

《聊城市凤凰水厂及输配水管线工程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
书》评审专家组

会内职务	专家姓名	职称/职务	签名
组长	曹升乐	教授	
成员	刘建生	研究员	
成员	夏可政	高级工程师	
成员	薛永兵	高级工程师	
成员	孙道磊	高级工程师	